

采购需求书

采购单位：惠来县自然资源局

申请日期：2026 年 4 月 3 日

序号	类别	需求说明
1	名称	惠来县 2026 年度一户一宅用地组卷报批技术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来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惠来县惠城镇葵南一街 10 号 联系电话：0663-6682875 联系人：陈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乡村振兴咨询服务，测绘。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乙级（含）以上测绘资质或乡村振兴咨询服务，并承诺能按时完成服务即可。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用地审查报批办法的通知》（粤府办〔2019〕11 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推进镇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通知》（粤自然资规划〔2023〕2202 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和采购方提供的惠来县 2026 年度一户一宅用地项目的相关资料，完成各个批次组卷报批编制工作，包括前期资料收集、

		协助组织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报批材料,并对组卷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给予建议、及时与上级管理部门沟通、跟进上报审批,直至最终取得用地批复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签订合同时自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 0%-3%。 3.计价标准:参照有关收费标准及市场调节价,最高限价为 98 万元,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签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9	验收	签订合同时自行约定。
10	结算方式	本项目确定一户一宅组卷报批费用为 1200 元/户,并按实际取得用地批复的户数进行结算;如按批复的户数计算相应费用后高于 98 万元,最终服务总金额仍定为 98 万元。最终结算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1、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3、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无。
13	备注	无